

招标编号：威招审 fw201910002 号

威海市金线顶公园区域建设项目概念规划 方案编制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威海市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裕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

 1. 总则.....12

 2. 招标文件.....14

 3. 投标文件.....15

 4. 投标.....17

 5. 开标.....18

 6. 评标.....18

 7. 合同授予.....19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20

 9. 纪律和监督.....21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21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21

第三章 评标办法.....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23

第五章 概念规划编制任务书.....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3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招标文件下载通知书）

（被邀请单位名称）：

你单位已下载了资格预审文件，并通过资格预审，现通知你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参加威海市金线顶公园区域建设项目概念规划方案编制的投标。

请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招标公告栏中的招标文件下载时间，通过 CA 锁从“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点击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按钮进入，直接从网上下载电子版的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通过资格预审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你单位收到本邀请书后，请于 2019 年 8 月 7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以传真或快递方式予以确认是否参加投标。

招标人：威海市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裕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环翠区

地址：威海市经区海滨南路 26-1 号

邮编：264200

邮编：264200

联系人：仇先生

联系人：杨晓

电话：0631-5271869

电话：0631-5993164

传真：

传真：0631-5923519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ydzbd1@163.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附件：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招标人名称）_____：

我方已于 年 月 日收到你方 年 月 日发出的（项目名称）关于_____的通知，并确认（参加/不参加）投标。

特此确认。

被邀请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市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地址：威海市环翠区 联系人：仇先生 电话：0631- 527186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山东裕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经区海滨南路 26-1 号 联系人：杨晓 电话：0631-5993164
1.1.4	项目名称	威海市金线顶公园区域建设项目概念规划方案编制
1.1.5	项目地点	威海市环翠区金线顶环路东、刘公岛客运中心南、华润威海湾九里北
1.1.6	项目建设规模	规划区域总用地面积约 28.2214 公顷，其中金线顶公园区 9.1814 公顷、生态水上公园区 13.39 公顷、侨乡地块（商业用地）5.65 公顷
1.2.1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	财政资金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金线顶环路东、刘公岛客运中心南、华润威海湾九里北，规划区域总用地面积约 28.2214 公顷的概念规划编制及金线顶公园设计
1.3.2	规划编制服务期限	中标后概念规划方案深化周期为 40 天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踏勘现场	统一组织， 时间：2019 年 8 月 8 日 10 时 00 分 集合地点：威海市环翠区金线顶路派出所西小广场 请各投标人持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自行前往，未按时到达指定集合地点的视为自动放弃踏勘现场资格，并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任何后果。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1.11.1	分包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招标文件
1.12.3	偏差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2.2.2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与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请于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叁万元整（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3.4.1.1 境外企业以现金形式缴纳至招标代理机构； 3.4.1.2 境内企业缴纳形式要求如下： 网上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帐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单位自行承担) 1、如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需从基本账户转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收款人：山东裕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威海交行经区支行 开户账号：401006200018010046484 要求： 1)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出。 2)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同时需提交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及基本账户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 3) 要求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逾期不到，视为放弃本次投标，现场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2、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 银行保函必须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银行出具，银行保函要求为针对本工程，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材料，开标现场需提交银行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 3、如选择保险保函形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需满足以下条件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保险机构应当在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 （2）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 /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3）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4）投标文件中需附： 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2）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 3）有效保函； 4）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5）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开标现场需提交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2)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的组成： 商务部分：正本1份，副本5份； 技术部分(规划编制方案)：正本1份，副本5份； 电子投标文件（含解说资料、规划编制方案、商务标）1份。 1、商务部分要求： （1）必须采用胶装； （2）投标文件格式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字迹清晰可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投标文件的文字说明和文字标注均须采用中文。 2、技术标（规划编制方案），采用暗标，包括以下内容： （1）A3 文本（包括所有设计内容），6 份，以 A3 (297mm×420mm) 规格编排装订成册； （2）1:400 模型 （3）展板（表现主要设计内容的 A0 图板） 注：以上技术标（规划编制方案）内容均不得出现投标人印章、图签或个人署名，不得出现任何影射或能推断出投标人的标记、文字、人员名或话语内容，否则否决其投标。 3、电子投标文件（含解说资料、规划编制方案、商务标）光盘 1 套。 注：各投标单位项目负责人须对方案进行讲解，故开标现场项目负责人需按时参加会议，另单独携带设计方案的多媒体汇报材料解说 U 盘（PPT、VCD 或 DVD 等影音文件）1 份，境外企业项目负责人如不能使用中文讲解，由翻译人员代为讲解。 4、其他要求： 1) 投标文件格式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2) 投标文件的文字说明和文字标注均须采用中文，境外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须附中文译文。
3.7.3 (3)	装订要求	商务性文件与技术性文件需分册装订，均采用胶装本，不能采用活页装订且不允许换页，并按顺序编写页码。
3.7.3 (4)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商务标封面及内容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应按要求盖章（或签字）。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	1.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均由商务标和技术标组成。 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商务标、技术标、电子版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在三个内层包封内，再密封在一个外层包封中，并在包封上右上角清楚地标明“商务标”、“技术标”和“电子版投标文件”。 三个内层包封骑缝处应有骑缝印章，骑缝印章包括法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外包封不得盖有骑缝印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1.2	内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_____ 招标人的地址：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4.1.3	外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_____ 招标人的地址：_____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9月24日9时00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交易四厅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9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山东省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9人。 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且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否则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公告 公示期限：3个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由评标委员会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在满足质量标准要求的前提下，除中标人外，排名第一的投标人补偿人民币80万元、排名第二的投标人补偿人民币70万元、排名第三的投标人补偿人民币60万元、排名第四的投标人补偿人民币50万元、排名第五的投标人补偿人民币40万元、剩余投标人无方案补偿费，以上补偿金额均含税。
7.7.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不采用
10.2	设计方案版权及使用规定	所有版权及使用归招标人所有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投标人保证本项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须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2、若投标人使用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投标人应注明所涉及的费用承担人。 3、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概念规划内容进行调整和修改，调整和修改次数不确定。 4、投标人如发现本招标文件及其评标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逾期不得再对招标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 5、如发现投标须知内容和投标须知前附表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本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6、如投标文件正本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12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威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扫黑除恶投诉电话：0631-5283693。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概念规划编制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规划编制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5)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费、评委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规划编制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概念规划编制任务书；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

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视澄清内容是否影响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确定是否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发布。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视修改内容是否影响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确定是否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商务标；
- 2、技术标(规划编制方案)：
 - (1) A3 文本（包括所有设计内容）
 - (2) 1:400 模型
 - (3) 展板（表现主要设计内容的 A0 图板）
- 3、电子投标文件（含解说资料、文本、商务标）。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不适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以银行汇款、转账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如资格条件发生变化，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

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规划编制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1)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2)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模型、展板均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若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技术成果进行补偿的，招标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给予经济补偿，未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声明放弃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的除外。

7.7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报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不采用电子标。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资信标 30 分，技术标 70 分，满分 100 分。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综合评分相等时，以资信标得分高的优先。

1、各投标人的资信标分值以资格预审时审查委员会审查结果为准，评审时由招标代理机构将经资格审查委员会签字确认的预审结果提交给评标委员会，由评标委员会将各投标人得分录入至资信标得分。

2、技术标由各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提报的概念设计方案的项目定位、特色、功能及与周边关系，从经济、社会、人文、环境、特色等多个角度进行评价，结合各投标单位项目负责人现场讲解内容，对各投标人的方案按优劣情况进行排序，得分按以下约定计算：

每位评委对有效的概念设计方案进行排序，将九位评委对各投标人方案的排序数字进行累加求和，该求和数值设为 A，取 A 中最低的数值为评标基准值，该评标基准值设为 B， $A=B$ 的，得满分 70 分。A 值每高于 B 值 1%扣 0.05 分，最低计至 0 分，偏离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偏差率= $100\% \times (A-B) / B$ 。

3、如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服务质量不满足招标人要求，或者存在违法行为被有关部门依法查处，且其违法行为影响中标结果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4、招标人认为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候选方案不能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依法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威海市金线顶公园区域建设项目概念规划方案编制

委托方（甲方）：威海市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2019 年 月

签订地点：威海市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_____

住 所 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 0631-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住 所 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威海市金线顶公园区域建设项目概念规划方案编制项目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服务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1. 服务内容：

(1) 工作范围：项目位于威海市环翠区金线顶环路东、刘公岛客运中心南、华润威海湾九里北，规划区域总用地面积约 28.2214 公顷，其中金线顶公园区 9.1814 公顷、生态水上公园区 13.39 公顷、侨乡地块（商业用地）5.65 公顷。

(2) 主要工作包括：前期策划与现状调研、概念规划编制与汇报、成果论证与公示报批、成果归档与后续服务。

(3) 成果内容包括：规划文本、图件和附件。其中图件包括图纸和图则；附件包括规划说明、基础资料汇编和研究报告等。

2. 服务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威海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土地使用、建筑管理）》等相关规范的要求。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工作：

乙方依据甲方要求对概念规划方案进行优化调整，乙方 年 月 日前完成概念规划成果。

第三条 双方确定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经营信息、涉密人员范围、保密期限、泄密责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经营信息、涉密人员范围、保密期限、泄密责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
2. 甲方提供的资料仅限于本项目使用，乙方不得向其他方提供和应用于其它项目。

第四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五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工作成果的形式（文件、份数）：

乙方负责提供成果文件。

规划文本（A4） 套；图件：彩图（A0） 套、图集（A3） 套；附件：说明书（A4）及基础资料汇编各 套、概念规划成果图集（A3） ；全套成果电子数据光盘 套。

2. 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山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技术规定》、《威海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土地使用、建筑管理）》等相关规范的要求。

第六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如违反本合同第二条中时间约定，每阶段逾期十五日后，再每逾期一天甲方将按相应阶段付款总额的 1% 扣除乙方违约金。
2. 项目负责人应与乙方投标文件中相一致，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必须全部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
3. 方案编制实施阶段，乙方项目负责人带领各专业负责人亲自参与甲方组织的会议，进行方案汇报与沟通，直至方案通过评审。未按要求到场的一次/人扣设计费不低于 5 万元。
4. 金线顶公园设计阶段，乙方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应根

据工程需要服从甲方安排，并在图纸会审、设计交底、基础、主体、施工现场指导、竣工等关键节点，接到甲方通知后，亲自到场汇报不少于6次，且不限于以上节点。未按要求到场的一次/人扣设计费不低于5万元。

5. 乙方须提供公司针对本项目组织的专题会议记录及影像资料，不少于3次。

第七条 双方确定：

1. 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参与人员必须是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中配备的项目组成员，乙方要保持参与人员的稳定性，不得随意调换，若有特殊原因（如离职等）确需调换的，需选择具有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专业工程师并书面征得甲方同意（需提供近两年社保缴纳证明）。

2.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完成的所有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只可以将技术成果用于宣传、评奖、发表方面。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资料及技术成果向其他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由乙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九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2. /

第十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__1__种方式处理：

1. 提交 威海市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 威海市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 书面 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第十二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1、该项目中所选用的地方技术规定由甲方负责解释；

2、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 八 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有效期限：自 2019 年 月至 20 年 月 日

甲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2019 年 月 日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2019 年 月 日

第五章 规划编制任务书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威海市金线顶公园区域建设项目

（二）建设单位：威海市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三）建设地址：威海市环翠区金线顶环路东、刘公岛客运中心南、华润威海湾九里北。

（四）概念规划范围：主要从经济、社会、环境的角度对该项目提出综合目标体系和发展战略，以适应城市迅速发展和决策的要求，确定项目目标定位、建筑功能规模等。

（五）项目规模：规划区域总用地面积约 28.2214 公顷，其中金线顶公园区 9.1814 公顷、滨海公园区 13.39 公顷、侨乡地块（商业用地）5.65 公顷。如中标单位最终成果及服务达到建设单位要求，金线顶公园设计可由中标单位继续实施，需达到施工图深度要求，设计费用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版）取费标准，具体下浮比例双方协商。

二、概念规划要求

应综合统筹周边用地关系，重点研究项目定位、特色、功能，明确主体建筑功能规模亮点等；因地制宜的形成总体布局概念方案及项目经济技术指标表；对协调周边侨乡地块开发建设，提出适宜的建设引导条件。建设设计独特，具有独创性、可持续发展的全新城市中心，能够代表生态园林城市和威海独特的景观风貌、风情特色。

（一）通过对该地段的区位分析，合理确定该地段在城市中的功能定位（体现人文记忆和旅游休闲），与市区东部滨海岸线其它地段共同打造精彩纷呈、差别迥异的公园带。区别于已建成滨海岸线公园带，最大限度地提升对市民及游客的吸引力，打造成为集公共绿地、文化、娱乐、休闲、旅游五位一体，为市民提供 休闲游憩、赏景观海、集会交往的综合性城市公园。

（二）加强建筑与景观的包容和对话，使二者完美融合。建筑造型、风格元素都应与周边景观相呼应，控制建筑体量及高度，面海一侧应视野开阔，满足人的视觉亲水需求和观景体验；立面造型新颖、简洁、大方，揭示人们对于环境空间的意象构建。

(三) 水上公园区面向大海展开，与海岸线巧妙吻合，展示流线与空间无缝结合，建设滨海区的新地标。

(四) 侨乡地块（商业用地）拟定为建设老年公寓、五星级酒店、特色餐饮购物一条街等，要归纳出合理的视觉高度和视廊宽度，满足商业、观景、娱乐的全方位需求。

三、概念规划原则

1.整体性原则：以整体性为原则，充分考虑金线顶一带地形地貌，充分考虑现有绿化景观及建筑，合理进行功能分区，最大限度的保留现有绿化景观，通盘考虑 威海市绿化景观体系，对金线顶公园进行合理定位，达到最大的经济效益及社会效应。

2.人性化原则：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提供人性化的场所体验、服务配套等，满足市民和游客的不同需求。

3.功能性原则：应合理考虑基地现状、功能需求等方面内容，针对不同服务人群、打造集区域服务、生态旅游、文化体验、休闲娱乐、运动健身、科普教育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公共空间。

4.生态性原则：打造公共开放性的滨海空间，还要保证公共空间的生态性，集中体现公园的生态性及城市绿肺价值。尊重自然，将城市景观与自然景观融为一体。

5.地方性原则：应突出威海地域特征及地方文化、植物特色，充分体现威海元素，增强公共空间的可识别性。

6.经济性原则：在保证设计效果的前提下，兼顾经济性原则，尽可能保留利用原有大树及地下人防设施；注重节能、节材，并尽可能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达到优良的性价比。

四、概念规划成果要求

(一) 成果内容

1.规划文本。

2.图件。包括区位分析图、市场分析图、现状分析图、功能分区图、项目布局示意图、标志性景观及风格控制示意图、概念性规划总平面图、道路交通系统规划图、土地利用规划图、重点项目示意图等。

设计说明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项目概况
- 区域分析
- 现状条件分析
- 发展目标与定位
- 设计原则与整体构思
- 设计结构与总体布局
- 主体建筑功能与规模
- 园路交通系统
- 竖向系统
- 绿化系统
- 夜景照明系统
- 配套服务设施
-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主要设计图纸包括以下内容：

- 现状分析图
- 定位分析图
- 景观结构图
- 彩色总平面图
- 总体效果图
- 主体建筑效果图
- 园路交通系统图
- 竖向系统图
- 绿化系统图
- 夜景照明系统
- 配套服务设施

成果形式

1.A3 文本 6 套（包括所有设计内容）

2.1:400 模型

3.设计成果电子演示文件一套（汇报时间为 20 分钟（包含多媒体演示时间），其中，多媒体演示时间总量控制在 15 分钟以内，中文解说和配音）。

4.设计成果电子文件刻成光盘，并提交三套

5.展板（表现主要设计内容的 A0 图板）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一、商务标

1、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本项目规划编制费依据相关规定以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我方承诺服务期限：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完成概念规划编制和设计工作。

2、质量承诺：质量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规范标准。

3、金额为_____（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已交纳；

4、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3）投标保证金；
- （5）资格审查资料；
- （6）规划编制方案；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5、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6、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7、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
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资料，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款规定提供。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加盖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其他资料

附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技术标

（技术文件单独成册）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1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技术标 [70.00]		
1.1	概念设计方案	70.00	(共70分) 技术标由各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提报的概念设计方案的项目定位、特色、功能及与周边关系, 从经济、社会、人文、环境、特色等多个角度进行评价, 结合各投标单位项目负责人现场讲解内容, 对各投标人的方案按优劣情况进行排序, 得分按以下约定计算: 每位评委对有效的概念设计方案进行排序, 将九位评委对各投标人方案的排序数字进行累加求和, 该求和数值设为A, 取A中最低的数值为评标基准值, 该评标基准值设为B, A=B的, 得满分70分。A值每高于B值1%扣0.05分, 最低计至0分, 偏离不足1%的, 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偏差率=100%* (A-B) /B。
2	资信标 [30.00]		
2.1	资信标	30.00	各投标人的资信标分值以资格预审时审查委员会审查结果为准, 评审时由招标代理机构将经资格审查委员会签字确认的预审结果提交给评标委员会, 由评标委员会将各投标人得分录入至资信标得分。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0.00

专家个数 :9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